

傳道書福音性講道：雨中蹤跡彩虹

第三篇 沒有禁果的伊甸園 ? (2.1-11)

經文：傳道書2.1-11

2.1我心裏說：「來吧，我以喜樂試試你，你好享福！」誰知，這也是虛空。2.2我指嬉笑說：「這是狂妄。」論喜樂說：「有何功效呢？」2.3我心裏察究，如何用酒使我肉體舒暢，我心卻仍以智慧引導我：又如何持住愚昧，等我看明世人，在天下一生當行何事為美。2.4我為自己動大工程，建造房屋，為自己栽種葡萄園，2.5為自己修造園圃，在其中栽種各樣果木樹；2.6為自己挖造水池，用以澆灌嫩小的樹木。2.7我買了僕婢，為自己也有生在家中的僕婢；為自己又有許多牛群羊群，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眾人所有的。2.8我又為自己積蓄金銀和君王的財寶，並各省的財寶；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愛的物，並許多的妃嬪。

2.9這樣，我就日見昌盛，勝過以前在耶路撒冷的眾人。我的智慧仍然存留。2.10凡我眼所求的，我沒有留下不給它的；我心所樂的，我沒有禁止不享受的；因我的心為我一切所勞碌的快樂，這就是我從勞碌中所得的分。2.11後來，我察看我手所經營的一切事和我勞碌所成的功。誰知都是虛空，都是捕風；在日光之下毫無益處。

詩歌：除你以外(讚美之泉1-18)

大哉生之追尋

傳道者在他的人生裏做了一連串偉大的試驗。在1.12-18那裏，他用智慧來尋找人生的意義。由於只在日光之下、地平線內尋找，其結果是「虛空、捕風」。

人和禽獸就是不一樣，差別就在他具有神的形像，羅1.19-20一清二楚地交待了人生每一件事，都逃不開人的「永恆情結」。人一定有一件他以為最有意義的事在做著，他為之生為之死。若沒有這樣的價值支撐著他，他生活的動力就沒有了。人在他心中深處真麻煩，有一樣東西又不是他自己可以控制住的，那就是3.11所說的「永遠」。這是一個超越一切的法碼，在他心中衡量他在日光之下所追求的人事物，是否真有永恆的價值。

大英博物館儲存了一份約主前1275年的紙草文件：*Papyrus of Hunefer*。這份文件是用來詮釋「Hunefer的死亡之書」裏的圖畫。在右邊坐著的審判者是Osiris，他是埃及宗教中掌管農業、土地肥沃、冥界、死亡、復活等的神祇。Hunefer (圖片中左一白衣者)在人間死了，他被Anubis (左二)帶到Osiris跟前受審。怎麼審法呢？死者的心要放在天平的左邊，右邊放著的是一根羽毛，它乃是Maat (女神司法律、公正、秩序等)的象徵。埃及相信心代表了一個人的善惡良心。假如他的心輕於羽毛，他就要被判歸於無有，將被等在天平旁邊的凶猛怪獸吞噬。假如他的心重於羽毛，那麼他就是好人義者，如圖畫裏所顯示的，被他的兒子帶到Osiris跟前。埃及人也相信天地間有一絕對的法碼：

我們也別輕看傳道者一系列的「失敗」，其實每一個否定也進一步告訴他什麼才可能是正確的。不過，這樣的程序不見得人一定可以找到真理，因為一連串的失敗並不確保他可以找到真理。如果像傳道者這樣鏗而不捨地尋找真理，可以揣摸而得的

第三篇 沒有禁果的伊甸園？(2.1-11)

話，那就證明一件事：人不憑著上頭來的恩典，也可以找到神。我們說得更露骨一點，基督也不用來，十字架也可以省了，因為至少有人可以靠自己找到神，觸摸永遠，上及超越。可是答案是否定的。

那麼，人是否就不要尋找了？否也。他會尋找的，他不會不尋找的，只要他是人，他就在追尋中捕捉永恆。雖然他捕捉不到的，不過那個過程定義了他心中有永遠的法碼，他是人！

人生第二目的

在2.1-11這裏，這位君王又展開一波新的追尋。這回他用喜樂來尋找人生的意義。(2.1a) 西敏士小教義問答的第一問：「人生主要的目的為何？」其回答是：「為著榮耀神，並且永遠享受祂。」(引用經文是林前10.31，啟4.11，詩73.25-26) 你會驚訝聖經所提供的答案嗎？人生最主要的目的有二：榮耀神並享受祂！這樣說來，傳道者說要以「喜樂」來試試，是對的。他的意思不是說，人生以喜樂為目的，而是說他盼望在喜樂中，能找到人生的意義。傳道書2.1a的「福」(בֵּוֹן)，即「好」，指人生的上好說的。

那麼，這位傳道者，就是所羅門，怎樣來追求喜樂呢？從2.3到2.8為止，他追求過酒(2.3)、大工程(2.4-7)、財富、娛樂(2.8b, 「唱歌的男女」)、女色(「世人所喜愛的」是用來形容他的「許多的妃嬪」)等等。在他的追求裏，以大工程為主體，其實所有其他的追求可以說都納入這個大工程之內。這個很有深意，我們如果用2.4-6來看所羅門的一生的話，我們發現他跟世界上所有的人幾乎一樣，都試圖在人生的享受中，找到永恆的意義。

伊甸園的情結

您在2.4-6看到什麼？人是按著神的形像造的。人起初受造時，是住在伊甸園裏的。這個園子就像神的形像一樣地深深地刻

鏤在人的心靈中。人雖然老早因為犯罪，被神從伊甸園裏驅逐出去了，可是伊甸園始終是人類心靈的故鄉一樣，人不知不覺在追求他心靈的故鄉 - 伊甸園。你不要嘲笑所羅門，在伊甸園裏，有女人。對女人來說，有男人。在這園子裏，有酒(wine)、有女人(woman)、有財富(wealth)。創2.9不是說有各樣的樹，結出果子來嗎？其中豈沒有葡萄樹嗎？當然有。挪亞在大洪水之後，出了方舟，就建造了一個他心靈的故鄉，即栽種了一個葡萄園，可見亞當當年在伊甸園裏一定也率先栽種了一個美麗的葡萄園。有了葡萄園就有酒，酒能「悅人心」(創104.15)、「暢快人心」(亞10.7)。在伊甸園的河流裏有精金、珍珠和紅瑪瑙，也就是說有財富(創2.11-12)。

人具有神的形像，所以人舉手投足之間，都會把他心中的神的形像不知不覺地表達出來，他會在尋找喜樂的過程裏，把他對伊甸園的嚮往洩漏出來，因為他以為他可以在他心靈的園子裏找到人生最有終極價值的東西，叫他可以覺得他是不朽的。太上有三不朽：立德、立功、立言。建造伊甸園算是立功了。當人有了屬他的伊甸園，他自己就以為他在園中與那位超越者就相遇了，人生就有了終極的意義，人活著就值了。

神賜給所羅門王極大的財富，王上9.28記載他的船隊到俄斐那裏，替他運回來420他連得的金子。他每年的進帳的金子有666他連得，此外還有各國進貢的金子。在他的利巴嫩林宮裏有用金子打出來的擋牌200面，每一面600舍客勒(王上10.14-16)。¹聖經形容當時的財富如下：「王在耶路撒冷使銀子多如石頭。」(王上10.27) 在那些年間，「銀子算不了甚麼。」(王上10.21) 所羅門蓋聖殿和皇宮，後者花了13年，一共花了20年(王上6.38, 7.1,

¹ 600x200=120,000 shekels = 40 talents.

9.10)。算起來，所羅門作王40年之間，有一半時間都在蓋造，他對蓋造大工程應當頗有心得。如上所言，人生的目的有二：榮耀神及享受神，那麼聖殿是為著榮耀神的，而宮殿「可以」是為著享受神的，或說藉著享受神的造物而享受神。理想說來，是這樣子的。

自我自治僭越

然而另外一面，我們發現人憑著自己建造時，不知不覺就會出岔了，因為罪在他裏面左右他。我們看看所羅門追求喜樂、建造他自己版本的伊甸園之原則是什麼。其實在傳道書2.4-8裏，即在他的建造園圃之工程裏，最常出現的字就是「為自己」(וִי)，共有六次，和合本只翻譯出來兩次。² 換句話說，在這個人造的伊甸園裏，中心是人自己，他敬拜的對象表面上是為追求一份超越，其實淪為追求他自己。他的園子是他的自治(autonomy)的天地。所以，我們看到傳道書2.10講得很清楚，他在他的園子裏，是刻意地在滿足自己：

凡我眼所求的，我沒有留下不給他的；
我心所樂的，我沒有禁止不享受的。
因我的心為我一切所勞碌的快樂，
這就是我從勞碌中所得的分。

將這段和2.24-26比較一下，就立見分明了。伊甸園的中心應當是

² Michael A. Eaton, *Ecclesiastes*. TOTC. (IVP, 1983.) 中譯：傳道書。(校園，1987。) 67。2.4c應作「為自己栽種葡萄園」，2.5a應作「為自己修造園圃」，2.6a應作「為自己挖造水池」，2.7bc應作「為自己也有生在家中的僕婢，為自己又有許多...」，共有四次沒有譯出。

神，不是人。人得喜樂的秘訣就是「誰能沒有祂呢？」(2.25修譯)我們如果讀詩篇73.25-26，也看到詩人建造了真正的人生的伊甸園，他以神為中心，過一個以神為樂、在地如天的生活。

歷代古園安在？

蓋園子，大概世上的園子沒有一座比中國的圓明園更精采了。這個園子其實早在遼金時代就已開始建造了。不過，把它建成江南園林的榮美，是到了康熙皇帝之時。據考證，始建於康熙48年(1709年)，到了乾隆35年(1770年)才算蓋好。可惜在1860年毀於英法聯軍，在1900年庚子年的八國聯軍再度重創。這個三個園子合成的圓明園，被人稱為萬園之園的園林，有123座景點，佔地共16萬平方米。它幾乎把蘇州、杭州、寧波最精緻的江南園林之美，都搬進了圓明園裏了。清朝全盛時代的康雍乾三位皇帝壓根兒沒有想到這座園子，從峻工後只存活了90年就被摧毀了。

其實中國還有更大的園子，就是秦始皇陵，幾乎秦始皇在位時(246~210 B.C.)建造的。陵冢高76米，陵園布置仿秦都咸陽，分內外兩城，內城周長2.5公里，外城周長6.3公里。今日的兵馬俑是在陵墓以東約1.5公里處，在秦始皇陵的外圍有戍衛陵寢的含義。但是秦朝在始皇帝210年過世以後三年，即207年，就滅亡了。唐朝的大明宮也是著名的宮殿群，有今日十個紫禁城那麼大，只用了234年，毀於戰火，今日只留下一片廢墟，令人不勝唏噓。漢朝的未央宮、秦朝皇宮(主要是咸陽宮、六國宮殿和未建成被項羽摧毀的阿房宮)，而今安在哉？

所羅門追求喜樂時，一方面以自我為中心，這種的追求必定是失敗的，正如他在傳道書2.1b-2, 11所說的，都是捕風虛空。

仍有智慧存留

但另一方面，在他的生命中有一個剎車，不容許他在錯誤的道路直奔、到萬劫不復的地步。傳道書2.3說，「我心卻仍以智慧

引導我」，而在2.9b也說，「我的智慧仍然存留。」這是什麼意思呢？神所賜他的智慧告訴他，他在日光之下追逐到的一切，並不是真正的伊甸園，並不是他心靈真正的故鄉。

這裏所說的是怎樣的智慧呢？它與人裏頭神的形像有關，人雖然犯罪了，墮落了，可是另一面來說，受損傷的神的形像在人心裏仍有它的功能。怎樣的功能呢？它會在人心裏反映神的道德律，叫人的罪性受到抑制(羅2.15)；它會叫人感到虛空；它會讓人知道什麼不是永遠(傳2.11)；它會叫人感到在罪惡轄制下的嘆息(參彼前2.11，羅7.24，加5.17)，它叫人知道他的心中深處是虛空的。這正是奧古斯丁的嘆息：「神啊，我的心不能安息，直到它安息於你。」因為有智慧，所以才有虛空感。有虛空感證明這人還有救，他會嘆息，他在尋找。

安息於主喜樂

大衛其實才是真正的聖殿建造者，材料、藍圖、基址等都是他尋找來的，可是神沒有許可他去建造。這反而好，促使大衛找到了真正屬靈的殿堂！我們在詩篇裏讀到他的心靈世界，是真實的伊甸園：像詩篇8, 16, 17, 23, 27, 36等篇，他是一個安息於神的人。奧古斯丁的願望，在他身上實現了。寫詩篇73篇的可拉後裔，也找到了真實的屬靈的伊甸園，那是在地如天的境界。

我們肯定一件事：伊甸園裏有生命樹，但也有禁果！傳道者在傳道書2.1-11裏的試驗，踰越了神所設立的紅線。在亞當和夏娃墮落之前，神經常在伊甸園中行走(創3.8)，而且對他們有話語之啟示(2.16)。這意味著什麼？這意味著建造心靈的家鄉需要啟示。如果人類在墮落前都如此的話，那麼在墮落後、重建伊甸園豈不更需要神的啟示了！人需要救贖，人必須解決他的罪的問題；否則他不肯在享受喜樂中，尋找到人生的意義。大衛在詩篇30篇裏深切地表達了他的認罪。他以為「我凡事平順...永不動搖...」是由於他自己的功勞，那知當神管教他的犯罪，而拿去他

的江山時，他才學會「我的山穩固」是由於「你曾施恩」（詩30.5-7）。大衛終於找到生命樹了：「早晨便必歡呼」（30.5）！

最近看了一部電影—痛苦與狂喜(*The Agony and The Ecstasy*)-1965年拍的，Charlton飾演米開蘭基羅，Rex Harrison飾演教皇Julius II。米氏在1509~1512年間，在著名的Sistine教堂穹頂上，留下了永垂不朽的創世記壁畫。原來教皇只是要他在牆壁上畫上12使徒而已，米氏不願意，逃走了。可是後來他在山頂上仰看穹蒼，受到了神的感動，把創世記的故事畫在穹頂上，因此他又主動地去找教皇，准許他這麼做。教皇居然也許可他了。米氏苦心孤詣地將他的心血和靈感，都傾倒在穹頂之上。三年作畫的過程還有許多的患難和曲折，米氏索性將穹頂的視線封閉了，直到獻頂的那天才打開。當天來崇拜的人都嘆為觀止，尤其是其中的「亞當的受造」之壁畫最為著名，成了文藝復興時代繪畫藝術的代表作。Sistine教堂因這幅畫而不朽。這個穹頂可以說是米氏的伊甸園，他靠著聖靈的感動，見證在他的園子裏，神是主、是中心，人不過是按照神的形像受造的傑作而已。米氏雖然歷經千辛萬苦，但是當壁畫落成之時，他也因此經歷到狂喜！他的指頭和永遠的神接觸上了。

1995/6/25, 2009/11/22, MCCC; 2015/1/11, CBCM 福音班
禱告

除你以外(讚美之泉1-18)

除你以外 在天上我還能是誰

除你以外 在地上我別無眷戀

除你以外 有誰能擦乾我眼淚

除你以外 有誰能帶給我安慰

雖然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 漸漸地衰退

但是神是我心裏的力量

是我的福份直到永遠

第三篇 沒有禁果的伊甸園 ? (2.1-11)

詞&曲 : 林良真, 1980s